

证券场内交易的交易流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9/2021\\_2022\\_\\_E8\\_AF\\_81\\_E5\\_88\\_B8\\_E5\\_9C\\_BA\\_E5\\_c33\\_3954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9/2021_2022__E8_AF_81_E5_88_B8_E5_9C_BA_E5_c33_39545.htm) 一、B股场内申报方式

(一) 电脑申报 B股证券商在场内买卖B股做法与A股相同，即均需公开申报买卖。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申报方式采用电脑申报。B股证券商在场内申报买卖时，须一次性完整地报明股东帐号、证券代码、买卖方向、价格、数量及结算会员代码等规定要素。场内电脑申报，是通过与交易系统主机相连接的终端机实现的。当申报由终端机键盘输入后，将直接输送至交易系统主机，然后由主机对每笔申报按“价格优先，时间优先”的竞价原则进行撮合成交。

(二) 申报价位和数量的有关规定 B股买卖申报价格的最小升降单位是0.002美元，申报数量以“股”为单位（买入申报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），每股面额为1元人民币，B股面值及发行价格以人民币计，其发行价在发行时，折算成美元，在此以后挂牌、交易与结算均用美元进行。B股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，除上市首日的证券无涨跌幅限制外，每只证券的交易价格相对于上一交易日收市价的涨跌幅度不得超过10%，即每只证券涨跌限价为 $(1 \pm 10\%) \times$ 上一交易日收市价。同时，为防止交易员输单出错或人为造价引起股价剧烈波动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申报价格升降幅度进行限制，具体规定如下：

1. 任何高于市价的卖出委托均可自由申报
2. 任何低于市价的买入委托均可自由申报
3. 高于市价的买入委托的递增幅度不得大于电脑即时揭示价位的10%
4. 低于市价的卖出委托的递减幅度不得小于电脑即时揭示价位的10%

高于市价

的卖出和低于市价的买入委托均难有机会成交，因此可以放开不加限制；而高于市价的买入和低于市价的卖出几乎具有100%的成交机会，因此，对其限制可以防止人为造价和交易员操作出错。（三）零股申报 零股交易是指不足一交易单位的委托买卖，因此不足1000股的委托买卖即为零股交易。目前本所规定，买入不能有零股申报，而卖出可以申报零股卖出。

### 三、B股对敲交易和回转交易

#### （一）对敲交易

对敲交易是指指定的买方和指定的卖方以议价的方式，对相同的证券，以相同的价格和数量，经证券商撮合而产生的交易。对敲交易一般用于B股大宗的买卖委托。运用对敲交易，大宗的买卖能以同一价格成交，这符合买卖双方的利益。同时，以对敲交易来处理大宗买卖，可以减少市场的价格波动。除此以外，对敲交易对于减少交收的对手方、简化清算程序、防范交收风险等均能起到较大作用。由于对敲交易是以议价而非竞价的方式进行，因而在成交价格处理上，如管理不严，则有可能对买卖一方造成不公正。目前本所在对敲交易的处理上有下列操作规定：

- 1．对敲交易的数量一般控制在5万股以上
- 2．对敲交易的价格一般控制在当日最高和最低成交价之间
- 3．对敲交易须由场内交易员填单申报，并由本所场内监理人员根据上述原则确认之后方可成交。

#### （二）回转交易

回转交易是针对B股实行T+3交收制度而设立的交易方式，它能减少投资人的持仓风险，增强B股的流通性。本所在1993年10月间引进了回转交易制度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